

全民健康保險

保險對象使用健保部分給付特殊材料同意書

1. 建議使用自費特材項

依據全民健保醫療辦法第20條：「保險醫事服務機構診療保險對象，有本法第三十五條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用第三十九條或四十一條規定不給付項目或情形者，應事先告知保險對象。」規定辦理。相關自費項目金額以實際使用情形為主。

品項代碼	醫療器材 許可證字號	品項名稱	特材單價	數量	自費總金額
FBZ021578001 M2882	衛署醫器輸字第 021578號	泰克美脊固骨水泥	30,000	1	30,000
M2884	衛署醫器輸字第 022346號	凱豐球囊椎體成形 術套組	74,000	1	74,000

2. 產品特性

本產品為低溫、顯影，脊椎專用骨水泥，用於充入脊柱進而固定，較接近人體骨骼的強度。

3. 使用原因：

本產品係病人脊柱因發生病變性骨折而進行椎體成形術或椎體矯正術時，用於充填入脊柱而產生固定作用。

4. 注意事項及可能的副作用

組織學上認為骨水泥會直接或間接引起下列併發症：

心跳停止、腦血管病變、肺栓塞、心肌梗塞、猝死、動脈壓降低、短暫的心臟傳導障礙。

與其他產品交互作用：目前尚無發現。

5. 與健保給付品項之療效比較

比較項目	特材	健保治療方式
材質	質地較接近人體骨骼，生物相容性佳	材質，較重硬
溫度	工作溫度 65 度	工作高溫 95 度
顯影	可在 X 光下顯影，降低骨水泥滲漏	無顯影

為提高醫療品質，經醫護人員詳細說明後，本人同意使用上述自費特材，特例此書為據。

立同意書人：_____（簽章）與病人關係_____

立同意書人身分證號：_____ 電話：_____

立同意書人住址：_____

告知醫師：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經辦人：_____